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台政办〔2010〕51号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台前县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

《台前县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日

# 台前县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工作方案

为深入实施质量兴县战略，确保完成质量兴县战略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根据《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兴市战略的决定》（濮政〔2009〕44号）和《台前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兴县战略的决定》（台政〔2009〕14号）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 一、重点工作及任务分解

### （一）大力开展质量兴企活动

以推动县域经济振兴为目标，按照我县实施质量兴县战略的工作部署，大力开展质量兴企活动。要着眼建立长效机制，强化已有的各项政策措施，制定和完善质量兴企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质量振兴目标、步骤和措施，全面组织实施，不断将质量兴企活动推向深入。（牵头单位：县质监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配合单位：质量兴县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二）实行县长质量奖励制度

落实《台前县县长质量奖管理办法》，依据《卓越绩效评价准则（GB/T19580）》，拟定县长质量奖申报书、评审实施细则、评审专家工作守则。2010年启动县长质量奖评审工作，评定一批获得县长质量奖的优秀企业，引导、激励企业改进质量，追求卓越绩效，提高市场竞争力。（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

位：县质量兴县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三) 加强自主品牌建设

1、制定和完善《台前县2010年—2015年名牌战略培育和发展规划》、《台前县2010年名牌产品培育发展规划》，围绕培育壮大我县战略支撑产业，着力通过自主创新、品牌经营等手段，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强的知名品牌，壮大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建立和完善以消费者认可和市场评价为基础的名牌产生机制，鼓励优势企业积极争创名牌产品。发挥名牌战略带动作用，以名牌产品为龙头，以资本为纽带，促进产业集聚，做大做强我县战略支撑产业。加强对自主品牌的保护和宣传，增强企业和全社会保护自主知名品牌的意识和责任。目前，我县共有省优质产品7个，2010年重点培育3个河南省名牌产品、4个河南省优质产品。(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工商局)

2、加大扶优扶强力度，对名牌产品、地理标志产品、驰名商标、自主创新产品优先列入政府采购目录。(牵头单位：县财政局。配合单位：县质监局、县工商局)

### (四) 建立和完善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制度

1、抓紧建立和完善宏观质量综合评价指标体系。2010年要开展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的研究、测评、应用和发布工作，把以质量竞争力指数为主要内容的宏观质量综合评价指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和评价考核体系。(牵头单位：县质监局、县统计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

2、完善质量状况分析报告制度。加强对区域、行业总体质量状况的分析，县质监局每半年要向县政府报告一次质量状况。

（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统计局、县发改委）

3、加快建立完善全县统一、科学、权威、高效的质量状况信息发布制度。质监局和统计部门要定期向社会发布质量竞争力指数，环保部门要定期发布全县环境质量状况，质监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定期发布产品质量、服务质量、工程质量状况。

（牵头单位：县质监局、县环保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委。配合单位：县统计局）

### （五）实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工程

以消除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隐患，提高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为目标，建立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对食品药品的全过程监管，建立健全从种植养殖、生产加工、流通销售到餐饮消费的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全过程安全监管网络，食品加工企业在原料基地、生产设备设施、管理规范、生产操作规程、产品执行标准、质量控制体系等方面具有必备条件。完善食品监督抽查制度，财政部门要足额保障对食品进行监督抽查的相关费用。严格药品研制、生产、流通、使用和广告的全过程监管，建立食品药品质量安全预警平台，完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和药品、医疗器械突发性群体事件不良反应应急预案。加强对食品添加剂和非法添加物的清理，发布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被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规范食品添加剂安全使用。强化对药品生产企业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MP)和药品经营企业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的监督检查。深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对达不到质量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的食品企业要限制制造,对制假窝点要坚决取缔,对生产质量不合格的出口企业要严格整改。要严肃查处使用非食品原料和回收食品生产加工食品、滥用食品添加剂、虚假食品药品广告的违法行为,确保食品药品质量安全;做到无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按照省统一部署,积极推进食品安全县创建工作。(牵头单位: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配合单位:县卫生局、县工商局、县农业局、县质监局、县畜牧局、县财政局)

#### (六) 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

各单位、各部门要紧紧围绕现代农业、装备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提升与发展,以促进自主创新、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农产品、食品安全为重点,建立健全我县科学、统一、规范的标准体系。

1、加快工业企业标准体系建设。以我县食品、羽绒羽毛、化工、汽车农机配件等特色产业为突破口,积极引导企业参与国家标准、国际标准的制定,鼓励企业研制、创新标准,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要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按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组织生产管理,实现技术标准与国际接轨。要进一步提高优势企业的技术标准竞争力,将我县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比较优势的企业标准上升为国家标准,有条件的上升为国际标准。

(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质量兴县领导小组各成

员单位)

2、大力实施农业标准化。积极建立和完善我县主导农产品、林产品、特色农产品标准体系和以农业示范区为载体的农业标准化示范推广体系。要围绕全县大蒜、小麦等主导农产品，完善以国家标准为基础，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相配套的农业标准体系。要加强农业标准化的推广，建立一批“农业标准化示范乡(镇)”、“农业标准化示范区”、“无公害农产品示范区”。要鼓励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全面搞好农业标准化生产体系、检验检测体系、农业信息体系和人才体系建设，促进农副产品质量安全显著提高，农民收入明显增加，农业生态明显改善。力争到2012年，优势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达到80%以上。(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局、县林业局、县畜牧局)

3、加快推进服务业标准化。要充分发挥标准化在提高服务质量、完善城市服务功能和推动第三产业发展方面的作用，重点加强旅游、商贸、通信、餐饮、金融保险、社区服务等公共服务领域的标准化建设。(牵头单位：县质监局、县发改委。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教育局、县卫生局、县邮政局、县移动公司、县电信公司)

### (七) 大力实施质量兴企工程

引导企业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观念，认真履行质量安全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安全。鼓励企业

积极采用国内外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和技术标准，推广卓越绩效模式和精细化管理，在设备、工艺、产品设计、产品品种、档次、性能、可靠性、标准水平、计量检测手段、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检验把关、质量管理制度等方面，与国内外优秀企业进行对比，找出差距，找准原因，采取措施，实现提升和赶超。积极引导企业推行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认证，到2012年，规模以上企业管理体系认证率达到80%以上，强制性产品认证率达到100%。大力开展质量培训、质量改进、节能降耗、质量管理小组等群众性质量管理活动，培养一定数量的质量工程师和具有质量职（执）业资格的技术人员充实到关键岗位。支持企业加快技术进步，建立技术中心，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开发具有核心竞争力、高附加值和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提高产品档次和质量水平。（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委、县科技局）

#### （八）着力抓好安居畅通民生工程

城乡建设、住房、水利、交通运输等部门要抓紧制定提升工程质量的发展规划，积极争创国家优质工程，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建立健全政府监管、行业自律和中介服务相结合的监管体系。一要抓好安居工程和危房改造等住宅工程质量，着重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完善小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提高物业管理服务质量和水平。二要加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依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79号），严把项目开工和工程竣工验收关，严格执行设计

审查制度（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招标投标制度、工程监理制度、质量终身负责制度。严格落实国家节能技术标准，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室内装饰装修质量监管和检测。三要加强水利、交通工程建设质量。实行工程质量责任制，严格按照施工质量规范和技术要求，抓好工程建设全过程的质量监控，确保水利和交通工程质量。四要构建道路运输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强化对车辆、驾驶员的管理，确保道路运输安全。积极推进危险货物运输专业化，规范危险货物运输行为。加强场站安检设施建设和公路安全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利局、县公安局）

### （九）全面实施顾客满意工程

引导提升服务质量，加快促使服务业成为促进我县经济增长的重要产业。到2012年，力争服务业顾客满意率达85%以上。发展改革、商务等部门要抓紧制定提升服务质量的发展规划，交通运输业要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基础设施体系和规范的标准化服务体系，提高运输组织和服务水平，基本实现客运快速化、货运物流化、服务多元化。金融业要从建立服务标准化体系入手，提高金融服务水平。保险业要建立服务标准化体系，提高理赔结案率，增加新险种，提升服务能力，扩大保险业市场，加快开发农民工人身保险等险种。现代物流业要积极进行物流技术标准化建设，统一规划现代物流信息系统，推行统一的物流服务标准。培训教育机构要建立完善对人员素质培训和再教育的服务质量体系，针对素质教育制定绿色服务



标准。酒店业要通过分等定级等措施，提高酒店服务质量。邮政行业加快制定提高邮政行业服务质量工作方案，着力提高顾客满意率。电信业要严格执行国家服务标准，建立健全企业服务质量管理体系，提高通信质量，做到计量准确、服务至上、顾客满意。医疗卫生业要从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入手，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保证医疗安全。商贸流通业要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开展诚信建设，建立商贸企业诚信档案，引导规模以上百货商店、大型超市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牵头单位：县发改委。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教育局、县卫生局、县邮政局、县质监局、县移动公司、县电信公司）

#### （十）推进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工程

县环境保护局要抓紧制定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的发展规划。要以污染综合防治为重点，加大科技投入，强化监管力度。严格控制污染废物排放总量，加大对县城空气中二氧化硫的监测力度，使污染物排放总量保持在环境容量允许的范围内，使生态环境质量、人居环境质量和饮用水源地环境质量达到国家规定要求。要坚持产业结构与区域环境容量相适应的原则，保护我县优良的生态环境。加强环境监测和环境质量评价体系建设，继续推进生态环境整治，实施蓝天碧水和绿化造林工程，提高森林覆盖率，优化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到2010年，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分别削减14%和10.8%，我县空气质量好于二级的天数平均达到80%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达到98%以上，县污水处理率达

到80%以上，到2012年，生态与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牵头单位：县环保局。配合单位：县林业局、县农业局、县水利局、县发改委、县质监局）

### （十一）切实加强质量平安建设

建立和完善质量安全监管保障机制，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质量问题追溯、缺陷产品召回、市场准入、市场退出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快建设全县质量安全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完善政府部门电子政务、质量状况权威发布、行政许可网上审批系统，建立健全以企业电子质量档案为核心的质量监管动态数据库，有效开展产品质量风险监测、预警分析评估，构建全方位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加大对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重点产品、重点市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的专项整治，对涉及国计民生、人身健康和环境保护的重点产品开展专项执法检查，依法查处无证生产经营和违法生产经营行为，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违法犯罪活动。建立和完善质量安全风险评估、监测、预警、信息通报和快速处置制度，建立健全疫情疫病监控体系，防止动植物疫情疫病、有毒有害物质和不合格商品传入传出。加大对进出口商品的监管力度，有效保障全县经济安全。（牵头单位：县质监局。配合单位：县住建局、县安监局、县工商局、县卫生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业局、县畜牧局、县林业局、县商务局、县水利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县环保局）

## 二、实施步骤

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分两步走，即分近期目标实施阶段和中远期目标实施阶段。

### （一）近期目标实施阶段：

1、实施阶段（2010年7月—2012年9月）。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广大企业普遍树立以质取胜的经营理念，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环境质量全面提高。各有关部门对质量兴县工作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及时报告实施进展情况。县质量兴县战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对各有关单位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大力推动实施质量兴县战略。通过乡镇政府和各相关部门的努力，全社会质量安全意识明显提高，全县质量总体水平明显提高，质量安全保障能力明显提高，质量对经济的推动作用明显增强。

2、总结提高阶段（2012年10月—2012年12月）。领导小组组织阶段性考核验收工作，总结经验，改进不足，完善工作措施。

（二）中远期目标实施阶段（2013年1月—2020年12月）。根据《台前县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质量兴市战略的决定》提出的目标任务，制定中远期实施方案，努力实现我县质量发展的新跨越。

##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体系。县政府已成立质量兴县战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推进质量兴县战略的统筹规划、

组织协调、监督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质监局，承担日常工作。各乡镇政府、各有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和工作机构，明确工作职责，切实加强领导，确保质量兴县战略部署落到实处。县质监局、县住建局、县发改委、县环保局、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分别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的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环境质量、食品药品质量工作组的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通力合作，共同推进质量兴县战略的深入实施。

**（二）明确工作职责，完善责任体系。**领导小组在县委政府的领导下，负责全县质量兴县战略的组织实施工作，制定实施质量兴县战略工作方案和质量兴县绩效评价考核办法，明确考核内容，加强考核督查，定期向县委政府报告工作情况。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建立和完善督查指导、考核制度。县委政府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认真制定本部门推进质量兴县战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各乡（镇）政府要制定本乡（镇）贯彻实施质量兴县战略的意见，大力实施质量兴乡镇活动，完善质量工作绩效评价考核办法，把质量兴县工作各项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领导小组要会同县监察局加强监督考核工作，严格实施行政问责制度，对工作中推诿扯皮、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究领导责任。

**（三）强化目标管理，建立考核体系。**县委政府督查室要会同县质监局、统计局等部门，抓紧研究制定质量兴县战略工作考核办法，列入年度政府目标考核体系，确保质量兴县目标实

现。各乡（镇）政府要加强对质量工作的领导，落实质量工作责任制，把质量工作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体系。领导小组要制定目标考核方案，定期组织考核。县政府将对在质量兴县工作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给予通报表扬；对工作不到位、成效不明显的单位，责令限期整改并通报批评。

**（四）加强舆论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各乡（镇）政府和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舆论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引导作用，大力宣传质量法律、法规，增强全社会的质量法制意识。要坚持典型引导，以正面宣传为主，对重视质量、守法经营的优秀企业和质量过硬的名优产品，要加大宣传报道力度。要正确处理新闻监督与社会效果的关系，要通过宣传引导，形成人人重视质量、人人监督质量、人人享受质量的良好社会氛围。

**主题词：质量兴县 方案 通知**

---

台前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0年8月30日印发

---